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发行人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本次可转债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T+1 日）主持了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奕瑞转债”）网上发行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有关单位代表的监督下进行，摇号结果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 末尾位数 | 中签号码 |
|---------|--|
| 末“5”位数 | 62906, 87906, 37906, 12906 |
| 末“6”位数 | 164614, 364614, 564614, 764614, 964614, 417494, 917494 |
| 末“7”位数 | 5783494, 0783494 |
| 末“8”位数 | 31533311, 51533311, 71533311, 91533311, 11533311 |
| 末“9”位数 | 736919308, 936919308, 536919308, 336919308, 136919308 |
| 末“10”位数 | 0409688217, 2409688217, 4409688217, 6409688217, 8409688217 |

凡参与“奕瑞转债”网上申购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 511,239 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 1 手（1,000 元）“奕瑞转债”。

上海证券交易所已制定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风险揭示书必备条款》。自 2020 年 10 月 26 日起，投资者参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申购、交易的，应当以纸面或者电子形式签署《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风险揭示书》（以下简称“《风险揭示书》”）。投资者未签署《风险揭示书》的，证券公司不得接受其申购或者买入委托。符合《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规定条件的专业投资者，可转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比例超过 5% 的股东申购、交易该发行人发行的可转债，不适用前述要求。

参与科创板可转债的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可转债进行买入或卖出操作。但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的投资者，不能将其所持科创板可转债转换为股票，投资者需关注因自身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而导致其所持可转债无法转股所存在的风险及可能造成的影响。

特此公告。

发行人：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26 日

（此页无正文，为《上海奕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上海奕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6日



（此页无正文，为《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26 日